

## 2010/11 學年為合資格學生提供上網服務和購買電腦優惠

### 簡介

政府在2010/11學年向低收入家庭發送上網費津貼，以協助這些家庭的學童在家中上網學習。為了讓這些家庭善用上網費津貼，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積極與業界連繫，鼓勵業界為合資格學生提供上網服務和購買電腦優惠。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聯同香港資訊科技商會將推出齊上網大行動，透過屬下的互聯網供應商和電腦商，提供優惠予合資格學生在2010/11學年申請上網服務及購買電腦。

### 申請上網服務及購買電腦優惠

參與的互聯網供應商和電腦商名單，以及有關優惠條款及細則，將詳載於以下網址 -

<http://go-online.hk/>

### 有關資格

所有屬以下家庭的全日制中、小學生均可獲取優惠 -

- (1) 正在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與就學有關的定額津貼的家庭；或
- (2) 通過學生資助辦事處(學資處)現行入息審查，取得「全額」或「半額」資助幅度，並符合資格申領學生資助的家庭。

### 申請程序

合資格學生可從齊上網大行動網站查看最新的優惠消息及其他資料，然後直接到相關的網絡服務商及電腦供應商所指定的地點申請或購買。

如欲享用有關優惠，學生須向供應商出示以下其中一份文件(或副本)以證明符合優惠資格 -

- (1) 由社會福利署發出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助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或
- (2) 由學資處發出的資格證明書(中、小學生資助)2010/11。

除上述文件外，學生也要出示學生證或學生手冊，及其學校發出的學生證明書。供應商將收取該學生證明書正本以作記錄。



## 2010/11 學年為合資格學生提供上網服務和購買電腦優惠

### 注意事項

- (1) 每位學生只能透過此計劃以優惠價錢購買一部電腦。電腦供應商會收取已經填妥及蓋有學校蓋印的學生證明書正本以作記錄，影印本將不被接受。
- (2) 每位學生只能透過該計劃以優惠價錢申請一個上網服務戶口。網絡供應商亦會收取已經填妥及蓋有學校蓋印的學生證明書正本以作記錄，影印本將不被接受。
- (3) 有關優惠如有任何更改，將不另行通知。學生應在接受優惠前向有關網絡服務商及電腦供應商確認具體的優惠條款及細則。在訂購前，學生應先認真審視本身的實際需要，和比較不同優惠的條款。如有需要，應尋求適當協助。
- (4) 有關優惠是個別互聯網供應商和電腦商直接提供給合資格學生，所有交易均屬學生與供應商及服務商之間的商業協議，政府不會承擔任何責任。

### 查詢

如對本計劃有任何查詢，請電郵至 [enquiry@go-online.hk](mailto:enquiry@go-online.hk)。有關個別優惠之查詢，請查看於齊上網大行動網站 <http://go-online.hk/> 列出的聯絡資料。



## 2010/11 學年為合資格學生提供上網服務和購買電腦優惠

### 學生證明書 - 上網優惠計劃

<b>齊上網 - 上網優惠計劃學生證明書 (2010/11)</b>		
甲部 (由學生填寫)		
姓名:	(英文)	(中文)
就讀學校名稱:		
級別:		
乙部: (由學校填寫)		
茲證明上述申請學生在2010/11學年就讀本校。		
日期:	學校蓋印:	
_____	_____	

\*學校在2010/11學年內只應發出一張上網優惠計劃學生證明書給每一位學生。



### 學生證明書 - 電腦優惠計劃

<b>齊上網 - 電腦優惠計劃學生證明書 (2010/11)</b>		
甲部 (由學生填寫)		
姓名:	(英文)	(中文)
就讀學校名稱:		
級別:		
乙部: (由學校填寫)		
茲證明上述申請學生在2010/11學年就讀本校。		
日期:	學校蓋印:	
_____	_____	

\*學校在2010/11學年內只應發出一張電腦優惠計劃學生證明書給每一位學生。

